

嘉兴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嘉兴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全省统一赋码：2205-330400-04-01-464762；已由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嘉发改项【2022】57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资金（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嘉兴市第一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进行公开招标。现就基本情况明确如下：

1. 项目名称：嘉兴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编号：A3304010550000366；招标项目投资估算：约136784.87万元；招标估算价：3021.5512万元。

2.1 建设地点：南湖区凤桥镇新篁集镇地块，东至康桥港、南至规划兴安路、西至南陈良港、北至规划新三路。新增用地约36亩。

2.2 建筑规模：本项目拟建建筑面积约147063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9586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51200平方米，拟安排床位714床，634床需带新风系统。主要涉及东边及西边两个地块，其中东边地块在一期工程范围内，建筑面积约94964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5956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35400平方米），拟安排床位390床左右；西边地块占地约36亩，建筑面积约52099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3629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5800平方米），拟安排床位324床左右（负压重症病房144间）。机动车车位约1260个，其中东侧地块地上拟安排车位约80个，地下拟安排车位约535个，西侧地块地上拟安排车位约250个，地下拟安排车位约395个。非机动车车位按照相关规定配建。

注：本项目所含工程均以业主实际委托为准。

2.3 招标范围：嘉兴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管理（代建）（含设计技术咨询）、工程施工监理服务。

2.4 工程咨询服务期限：服务期自接收委托项目开始，直至建设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及合同责任期满为止。

2.5 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2.5.1 项目管理服务目标：实现项目的进度管理目标、投资管理目标、质量与安全管理目标。其中：

a. 质量控制目标为：合格，达到“钱江杯”优质工程评审标准、争创国家级优质工程。

b. 安全标准化控制目标为：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确保省级文明标化工地。

2.5.2专业咨询服务目标：提供管理过程中的业主决策建议报告，提供项目全过程专业咨询服务。

2.6标段划分：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资质证书，专业和等级：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总咨询师）、项目管理负责人、项目总监资格要求：

3.2.1 项目总负责人（总咨询师）资格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2.2项目管理负责人资格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

3.2.3 项目总监资格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

3.3符合条件者均可参加，浙江省外企业需提供进浙备案证明（相关手续按嘉建（2015）1号文件规定执行）或提供信息公开网页打印件（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信息公开）。

3.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中国（浙江）”网站（<http://credit.zj.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可用投标人账号或CA锁登录“浙里公共资源交易数字化招标交易系统（嘉兴）”下载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3年4月21日至2023年5月12日13时30分止。

4.3 招标文件和补充文件的下载地址为：<http://jxszwsjb.jiaxing.gov.cn/ZLTPBidder>。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5月12日13时30分。

5.2投标文件采取邮寄送达或直接送达方式。邮寄及送达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城东路83号浙中房大厦四楼招标代理部，联系人：马琳，联系电话：0573-82087792，13957322799，寄件或送达前务必提前联系，以便代理机构做好交接签收记录并及时反馈投标人，同时，由于各地快递可能会有所延迟，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邮寄投标文件所需的时间；截止2023年5月12日13时30分，所有未寄达或送达上述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视作投标人主动放弃。

各投标人寄件或送达时，请务必提供投标文件中受托人姓名、手机号码等联系方式（联系方式须另附纸张与投标文件一起邮寄），以供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需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联系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录音、微信、QQ等形式作出回复。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jxszwsjb.jiaxing.gov.cn/>）公开发布。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单位全称：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市分行

帐号：193999010400415581000003753

以网上系统自动生成的账号为准（详见招标公告）。

特别提醒：请投标单位在开标三个工作日前提交，以便确认到帐。此账号为本项目招标投标保证金的专用账号，投标保证金必须缴纳至此账户。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规定到达此账户的（具体是否缴纳判定以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表为准），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7.1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银行保函（银行在嘉兴市设有分支机构）、保证保险（采取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或银行电子保函形式的，请通过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专栏办理，网址<http://jxszwsjb.jiaxing.gov.cn/index/index.html?type=3>，客服电话：400-153-8889、400-857-6077）；担保公司（经过银保监部门审批通过并在嘉兴市设有分支机构）担保；电汇、网银转账【应从基本账户转出，超级网银除外，提交时间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帐（提醒：请投标单位在开标三个工作日前提交，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以便确认到帐，本项目保证金收退双方互不开具收据，以收款人开户银行实际到账信息为准。】。

采用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方式的按《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建设工程综合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嘉建办[2020]37号）执行，投标人通过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

